

112 年度嘉義市教育盃慢速壘球錦標賽

競賽規程

一、目的：為推展全民體育，提倡正當休閒，藉慢速壘球運動達到增進國人之健康，改善社會風氣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嘉義市教育會

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市民生國中

四、協辦單位：嘉義市體育會壘球委員會、百富開發、洋基建設、勤道瀝青

五、辦理時間：112 年 9 月 16 日(預賽)、9 月 24 日(決賽)

六、辦理地點：運三甲、乙場地

七、比賽分組：嘉義市學校教職員工組

八、參加比賽資格：

1. 以各單位正式編制內專職員工及代理老師、約聘僱人員為限，工友及約聘僱人員應在學校服務滿一年方得報名。
2. 學校家長委員可在比賽登陸名額中(至多五名)，比賽中至多可三名家長委員在場上。另外至少有兩名女性選手上場比賽。
3. 選手身分證明由各校人事室及家長會負責處室核可認定，不符合事實時，相關法律責任由所屬學校主管負責。

九、報名辦法：

1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額滿 9 隊為止(未滿四隊則不辦理此賽事)。
2. 報名方式：請用電腦打字方式填妥正式報名表(請用標楷體 14pt)，加蓋校印或相關處室印章，報名表電子檔 mail 至 a0983219871@yahoo.com.tw 或 Line(LineID:a0983319871) 至主辦單位。
3. 報名人數：各隊除領隊、秘書、總教練、教練、管理外，隊員(含隊長)以二十名為限。
4. 報名費用：免費。
5. 聯繫窗口：民生國中體育組黃振穎教練，電話:0983219871。

十、比賽制度：待報名截止視參賽隊伍數量，另行發文通知。

十一、開閉幕注意事項：

1. 開幕典禮：112 年 09 月 16 日(星期六)上午 09:00 於運三棒球場舉行，請各單位穿著整齊之運動服裝準時參加，並於二十分鐘前向大會報到。
2. 閉幕典禮：最後一場賽事結束十分鐘後舉行。

十二、比賽規則：

1. 球棒限用木棒。(50 歲以上、女性球員不限制球棒)
2. 參賽學校校長、女性球員打擊出去於界內落地則保證上一壘。
3. 預賽採分組循環取二名，複賽單淘汰制。
4. 比賽採用中華民國慢速壘球協會頒佈之最新年度慢速壘球規則。
5. 比賽局數七局，兩隊相差分數四局 10 分，五局 7 分得由裁判宣佈提前結束比賽。
6. 複賽無和局。七局結束或時間屆滿時仍平手，次局起採突破僵局制(突破僵局制採一出局滿壘)。
7. 比賽時間：60 分鐘，一好一壞開始。如仍未完賽，則以屆滿 50 分鐘這一局為最後一局，若是上半局一定要打完，下半局則至分勝負為止。
8. 設好球板、本壘板亦算好球，好球板功能視同本壘板，跑壘者回本壘可踩本壘板及好球板，均算得分，守備員亦同。

9. 距離本壘板前 15 英尺或 4.5 公尺，本壘與三壘的連接線在 15 英尺或 4.5 公尺劃一垂直白線，凡三壘跑壘員往本壘進佔時，若已通過（含踏觸）白線時就不得返回三壘壘包，必須強迫進佔本壘（若未踏觸白線或界外延伸連線時不在此限）。此時守備方，持球（用身體任一部分\或手套）碰觸本壘板即裁決跑壘員封殺出局（規定此條文目的為防止跑壘員與守備員互相碰撞造成安全上之危險），其狀況（如未通過或踏觸白線前之夾殺、死球進壘、正常跑壘跌倒爬起及其他狀況），則不受此條文之 15 英尺或 4.5 公尺白線之限制。（此條文屬於立即裁決）
10. 不服從裁判或不遵守大會規定者取消比賽資格。若被奪權，則沒收以後全部賽程，且於循環賽制中，該隊與他隊之成績取消，由其他隊伍之勝負關係決定晉級，如平手時，採突破僵局制（一出局滿壘）分出勝負。
11. 參賽隊伍及大會工作人員須提早於比賽時間前 30 分鐘報到，比賽時間得依實際狀況提前舉行。
12. 預賽採和局制，勝一場得 2 分、和局得 1 分、敗場得 0 分，積分相同時以：(1)兩隊勝負關係(2)淨得分（總得分—總失分）較多者 (3)總得分較多者，(4)總失分較少者(5)兩隊抽籤決定。
13. 好球帶為投球採限高限制，1.82M~3.65M。
13. 遇有兩隊比賽若一方棄權時，則判 7:0。
14. 本次賽事採行 EP 可上場守備規定。

十三、比賽服裝：

1. 應穿著同款式之球衣、球褲及球帽，球衣胸前應有統一名稱，背後應有背號。若無同款球衣應著同色系體育服裝，並套上號碼衣。
2. 經理、教練、壘指導員亦應穿著同款式之球衣，方得上場執行職務。

十五、獎勵：

1. 團體：頒發前 4 名冠、亞、季、殿團體獎牌。
1. 個人：(1)勝投獎 1 名(成績累計至循環賽結束，若有相同時判定順序 a. 防禦率較低者 b. 被上壘率較低者 c. 投球局較多者)。
(2)打擊獎前 3 名（成績累計至循環賽結束，取自小數點後 4 位，打擊率相同時判定順序：a 長打率較高者 b 打點較多者 c 上壘率較高者）

十六、申訴：

1. 書面抗議：比賽中以裁判最後判決為終結，不得異議。對該判決若有質疑，應於比賽結束後半小時內提出「書面抗議」。
2. 作業方式：填寫抗議書，領隊簽名連同保證金伍仟元向大會仲裁，委員會接獲該書面抗議後，召開會議討論，然後對該抗議作出最後之判決及處置，如認為其抗議無效，得沒收其保證金。

十七、申訴：

1. 書面抗議：比賽中以裁判最後判決為終結，不得異議。對該判決若有質疑，應於比賽結束後半小時內提出「書面抗議」。
2. 作業方式：填寫抗議書，領隊簽名連同保證金伍仟元向大會仲裁，委員會接獲該書面抗議後，召開會議討論，然後對該抗議作出最後之判決及處置，如認為其抗議無效，得沒收其保證金。

十八、本辦法經由主辦單位會議修訂核備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嘉義市教育會修訂公佈之。

112 年度嘉義市教育盃慢速壘球錦標賽報名表

| | | | | | | | |
|------|----|-----|----|---------|----|-----|----|
| 學校名稱 | | | | | | | |
| 隊名 | | | | | | | |
| 領隊 | | 總教練 | | 聯絡人 | | | |
| 教練 | | 管 理 | | 聯絡電話 | | | |
| 電話 | | 地址 | | | | | |
| | 職稱 | 姓 名 | 生日 | | 職稱 | 姓 名 | 生日 |
| 1 | 隊長 | | | 14 | 隊員 | | |
| 2 | 隊員 | | | 15 | 隊員 | | |
| 3 | 隊員 | | | 16 | 隊員 | | |
| 4 | 隊員 | | | 17 | 隊員 | | |
| 5 | 隊員 | | | 18 | 隊員 | | |
| 6 | 隊員 | | | 19 | 隊員 | | |
| 7 | 隊員 | | | 20 | 隊員 | | |
| 8 | 隊員 | | | | | | |
| 9 | 隊員 | | | | | | |
| 10 | 隊員 | | | | | | |
| 11 | 隊員 | | | | | | |
| 12 | 隊員 | | | 學校人事單位 | | | |
| 13 | 隊員 | | | 家長會負責處室 | | | |

【生日請標示正確格式：譬如 80 年 7 月 15 日請寫 800715】

教練、領隊、管理等需登錄在球員名單，方可出賽。

家長會委員於球員名單請在姓名前加註※

女性教職員於球員名單請在姓名前加註◎